

证券代码：831627

证券简称：力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业绩说明会

媒体采访

现场参观

新闻发布会

分析师会议

路演活动

其他

#### 二、投资者关系活动情况

活动时间：2024年5月24日

活动地点：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参会单位及人员：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公司董事长李维海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王红旗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映华女士；保荐代表人何庆剑先生。

#### 三、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

问题 1：请简单介绍一下 2024 年销售情况。

回复：2024 年第一季度销售情况已经通过第一季报告披露，请以公告为准；

2024 年截止目前销售情况总体平稳。

**问题 2：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如何？在下游主要应用场景有哪些？**

回复：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环保碱性锌锰电池、环保碳性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2023 年度以上三类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9.35%、18.41% 和 19.07%，其它电池和其它收入占比为 3.17%；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玩具、智能家居用品、医疗器械、户外电子设备、无线通讯设备、数码产品、电子烟等多个领域。

**问题 3：公司内、外销比例各占多少？主要出口哪些国家或地区？**

回复：2023 年度公司产品在境内销售收入占比为 58.97%，境外销售收入占比 41.03%；主要出口中国港澳台地区、俄罗斯、土耳其、巴西、西班牙、德国、英国、美国、法国、乌克兰、韩国、加拿大、波兰、印度等国家或地区。

**问题 4：电解二氧化锰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其占电池原材料成本的比例大约是多少？**

回复：电解二氧化锰是用于生产碱性锌锰电池和碳性锌锰电池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其成本会随着市场价格波动，大约占电池原材料成本的 20%至 35%之间。

**问题 5：请介绍下公司锂离子电池的发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用途、电子烟行业前景与最新变化等。**

回复：公司目前生产的锂离子电池产品主要用于电子烟、电动玩具、3C 数码产品等消费类电子领域。

随着《电子烟管理办法》及强制性标准的施行，目前国内市场已实现全面有序监管的平稳过渡。政策监管提高了电子烟行业的准入门槛，对电子烟厂商将带来一定冲击。公司部分电子烟客户若无法取得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等资质或批准产量有所下降，将影响其电子烟生产和销售，进而给公司带来电子烟行业客户销售持续性的风险。

公司电子烟客户终端市场主要在国外，近些年各国家与地区陆续推出并不断完善电子烟监管政策体系，电子烟市场可能存在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

风险。

但随着政策的落地，对整个行业长远发展来看是一个利好消息，电子烟市场未来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问题 6：公司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何？**

回复：2023 年度，公司碱性锌锰电池、碳性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2.78%、62.57%和 123.55%，产能利用率相较于 2022 年度有所提升。

**问题 7：公司利用募投资金购买的 800 粒/分钟的两条数字化智能产线先进程度如何？**

回复：公司利用募投资金购买的两条数字化、智能化 800 粒/分钟的生产线，充分体现了自动化、智能化和数字化，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公司购入后，进行了优化，做了较多的技术改进，更好地提升了产品品质和效率。

**问题 8：请介绍一下固定资产总体折旧情况、旧固定资产与新募投项目折旧情况与计划。**

回复：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按 20 年计算，机械设备按 5-10 年来计算折旧，运输工具和其他固定资产按 5 年计算折旧；旧固定资产中，有两条生产线使用年限较长，已于 2023 年进行了处置，净值较低，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募投项目购入的两条生产线按 10 年计算折旧。

**问题 9：公司因土地房产权属瑕疵问题，在 2023 年 11 月份陆续收到两份行政处罚决定，对公司的影响如何？**

回复：（一）、对公司经营方面无重大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两次处罚是公司依据《东莞市历史遗留产业类和公共配套类违法建筑补办不动产权手续实施方案》补办遗留的土地使用证和房产证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公司相关资产产权办理手续目前均在有序推进中，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具体情况为：

①广东省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下发了《关于东莞市塘厦镇 2022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文件号：粤府土审（12）【2023】139 号)，同意

塘厦镇石马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农用地 0.8712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并同意该集体土地办理征收为国有土地手续。

②2024 年 2 月 5 日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发布了《关于东莞市塘厦镇 2022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复函》（文件号：东自然资（建）函【2024】20 号），提出请塘厦镇接到本函后尽快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申请办理供地手续。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已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安排力王补办事项“一事一议”上会，已审议通过并出具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对<关于申请“一事一议”解决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补办用地手续的请示>意见的复函》（文件号：东自然资【2024】1067 号），同时在征询东莞市交通局等各部门意见，若无问题，就可提交东莞市政府一事一议环节，东莞市政府审议通过后，可实施土地招标、拍卖、挂牌等流程。

③土地招拍挂完成后，集中办理房产证，办理房产证相关的《建设工程规划现状确认书》有部分已盖章、《土地审查意见书》正在东莞市塘厦镇规划所走审批程序盖章；以上两个文件完成所有盖章流程才能汇总到《东莞市历史遗留产业类和公共配套类违法建筑补办不动产权手续审批总表》上，再履行下一步程序。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未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王红旗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土地房产有关事项的承诺函》，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补偿发行人因有关行政处罚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王红旗按照前期承诺，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已将罚款金额全部汇入公司账户，补偿公司因行政处罚受到的全部损失。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部分土地、房产未能取得不动产权证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完整性和独立持续经营能力，不影响发行上市条件。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